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日披露了《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思远先生及吕明汀先生均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均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尤建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鉴于王思远先生、吕明汀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尤建新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核，一致同意提名陈文先生、于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周文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陈文先生、于涛先生、周文泳先生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周文泳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经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提名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文：男，1970年生，中国籍，大专学历。1996年至1998年在灵宝市华宝金矿有限公司任销售科科长；1999年至2003年在三门峡安顺石材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7年6月至今在河南省闽海实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在河南丰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陈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职务，陈文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弟弟，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于涛：男，1975年生，中国籍，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8年至2001年在呼和浩特市水资源管理局任职；2001年至2008年在呼和浩特春华水务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项目经理；2008年至2014年在呼和浩特春华水务应急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上海杰姆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于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职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文泳：男，1969年生，中国籍，管理学博士。2000年任职于同济大学科学技术处，2001年起任教于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至今，曾任同济大学高尔夫商学院副院长，现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周文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

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周文泳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